

副本

体育馆建多功能球馆及设备购置、维修
项目

施工合同

甲方：北京市平谷区体育中心

乙方：北京瑞鑫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2024年 9 月 11 日

第一部分：合同协议书

合同协议书

编号：_____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平谷区体育中心

法定代表人：刘虎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平谷区鲁各庄东路60号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瑞鑫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王虎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平谷区平峪路北定福路2号

发包人为建设体育馆建多功能球馆及设备购置、维修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体育馆建多功能球馆及设备购置、维修项目

工程地点：位于平谷区体育中心

工程内容：工作内容为，维修篮球场与足球场地，球场新作地面，面积约4303.42㎡，更换护网3*4米规格41片，3*6米规格20片，4.3*6米规格2片、2.4

米宽塑胶跑道750米、健身场地、健身器材维修工程（椅子重新刷漆36把，修缮排水沟更换排水沟盖板150块，摄像头拆安、高杆灯维修、体育馆健身器材采购等）
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（附件二）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 /

资金来源：财政拨款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工作内容为，维修篮球场与足球场地，球场新作地面，面积约

4303.42㎡，更换护网3*4米规格41片，3*6米规格20片，4.3*6米规格2片、2.4

米宽塑胶跑道 750 米、健身场地、健身器材维修工程（椅子重新刷漆 36 把，修缮排水沟更换排水沟盖板 150 块、摄像头拆安、高杆灯维修、体育馆健身器材采购等），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4 年 09 月 12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26 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75 天，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（合格）。
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要求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：达标

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。

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壹佰柒拾壹万零柒拾叁元捌角肆分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1710073.84 元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（含税）：63743.67 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（含税）：4610.36 元

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0 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含税）：0 元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杨学忠 职称：助理工程师

身份证号：11022619711115165X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1112013201436316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 B（2014）0097045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中标通知书；

- 3、响应书；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- 5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6、图纸；
- 7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陆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，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  (盖单位章) 承包人： 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： 刘虎 (签字或盖章) 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： _____ (签字或盖
章)

2024年9月11日

2024年9月11日

签约地点： _____